2022城市自然大挑戰-雲林公民科學活動簡章

一、緣起：

「城市自然大挑戰」是由洛杉磯自然史博物館、加州科學館及iNaturalist團隊自2016年起，每年舉辦的國際性活動，讓人們在全球各個城市尋找和記錄野生生物。希望透過競賽的方式，培養民眾對自然觀察的興趣。這個生態速查的比賽，以城市為單位，藉由城市與城市間競爭，來比較誰能對大自然進行最多觀察、誰能紀錄最多種動植物，並吸引最多民眾參加，逐年吸引更多自然愛好者參與，2021年已有全球44個國家419個城市52,000位參加者參與，共記錄了45,300個物種。雲林縣從2020年開始參與，屬雲林/嘉義活動專案，2021年有178位觀察者記錄了17,321物種。本活動旨在參與國際重要生態保育活動，倡導本縣公民科學風氣，記錄本縣生物多樣性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三、主辦單位：雲林縣環境保護局

四、承辦單位：雲林縣生態保育協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環球科技大學、黃金蝙蝠生態館、荒野保護協會雲林分會、雲林縣野鳥學會

六、活動時間： 2022年4月29日至5月2日

七、辦理地點：雲林縣全區

八、參加對象：凡全國各級愛好自然人士，竭誠歡迎參加

九、活動內容：

1. 參與「城市自然大挑戰」：加入iNaturalist「2022城市自然挑戰賽：嘉義-雲林」專案活動，包括前置的inaturalist應用教學與比賽辦法說明會、調查增能課程及戶外調查，並於正式活動期間(4/29-5/2)進行記錄物種的登錄，5/3-5/8由各地志工及項目管理員進行物種鑑定，並於5月9日全球同步公布結果。
2. 「校園自然大挑戰」：由本縣公私立中小學報名參加，針對該校園範圍進行生態調查，並於正式活動期間進行記錄物種的登錄。
3. 「生態熱點大挑戰」：由社團或自組隊，針對本縣內生態熱點進行調查，並於正式活動期間進行記錄物種的登錄。
4. 獎勵：針對雲林縣個人及團體報名者設立獎項，取獎項數2倍之入選者，於5/10-12另由評審複評鑑定，確認後於5/16公布獲獎名單。獎勵包括獎狀及獎品，內容詳附件。
5. 頒獎典禮：於5/22國際生物多樣性日當天成果發表與頒獎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

1.自由參加：下載iNaturalist APP、註冊帳號後，將4/29-5/2四天之觀察結果上傳至iNaturalist平台，並標示發現位置。

2.報名個人組：以參加上述活動之個人iNaturalist帳號，填報個人資料後完成報名，唯登錄的觀察須為雲林縣範圍內方採記成績。

3.報名團體組：以團體代表人填報組別、調查地點等資料後完成報名，為報勵全民參與，團隊人數無限制，惟須由主辦單位核可的本縣內專案方可採計成績。

於本活動網站下載報名相關表格，填完後寄至電子信箱jacob7349@gmail.com，或直接於活動google表單填報

(https://forms.gle/8qZqaPAGQy879Hya7)。

十一、活動獎勵：

1.個人獎項

* 最多物種獎：雲林縣中記錄最多物種者前3名。
* 最多觀察獎：雲林縣中記錄最多筆觀察者前3名。
* 植物大師獎：雲林縣中植物觀察紀錄最多物種者前3名。
* 呱呱獎：雲林縣中蛙類觀察紀錄最多物種者前3名。
* 飛羽獎：雲林縣中鳥類觀察紀錄最多物種者前3名。
* 發現獎：觀察到 iNaturalist 資料庫上未收錄的生物最高紀錄者前3名。
* 鑑定快手獎：協助鑑定成為研究等級最多者前3名。

2.團體獎項

* 生態校園獎：雲林縣中記錄最多物種之中小學共3名。
* 生物多樣性獎：雲林縣中單位面積物種數最高的中小學1名(報名表需填報校園面積始有得本獎資格)。
* 生態熱點獎：雲林縣中對單一地點進行調查記錄最多物種之團隊第1名，(華山、草嶺、龍過脈、成龍濕地4地點主辦單位已設有專案，若參賽者調查地點非此4地點，得自行填報地點，經主辦單位審核通過後設立新專案，始有角逐本獎資格)。

十二、活動細則**：**

1. 報名資格：個人組及生態熱點組不限資格，唯觀察登錄之物種須標示於雲林縣境內之範圍；校園組限本縣公私立中小學。個人可參與所屬團體項目活動，報名校園組亦視同參與生態熱點組，個人、大專與社會團體可於本縣境校園內進行生態調查，唯不得報名校園組。本活動之相關工作人員得參與活動，唯不列入個人獎項成績。
2. 獎項轉移：任一獎項入選數量未達獎額2倍數者，不足獎額數轉移至其他性質相似之項目。
3. 所有上傳的媒體(相片或錄音)須為本人攝錄，經查採用他人未授權之媒體者，取消參賽資格。
4. 上傳之觀察記錄經社群參與者鑑定成為研究等級者始列入成績採記。
5. 參加者並應保證不向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並同意主辦單位使用參賽媒體進行非營利之公益教育宣導。
6. 凡參加即代表同意接受本活動之各項規定，及同意主辦單位得利用參加者所提供之資料進行本活動相關事項(如:通知、辨識、聯絡、紀錄及申報稅款等)。
7. 本活動之各項規定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隨時補充或修改之權利。
8. 本活動網站：

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events/1325888061221447/?ref=newsfeed